

公 告

本公司自 113 年 5 月 6 日起辦理**非營業時間無專人接聽電話**時，受理電子信箱候補客(貨)車位登記。

一、受理時機：已開放預售之航班車位已額滿時(包含人隨車及單獨寄車)。

二、受理方式：

1. 電子信箱候補：電子郵件信箱 tnc.kao@msa.hinet.net，每航次候補車位名額有限，額滿後不再受理(候補不代表一定有車位)，**候補是否完成依本公司回覆為主。**

2. 每封電子郵件僅限候補登記一台車輛並上傳行照照片，請提供下列資料：

*候補航班日期。

*出發地。

*開航時間。

*聯絡人姓名。

*手機號碼。

*車輛種類：小客車或小貨車(行照總重量未滿 5 噸以下之貨車)。

*車牌號碼。

*上傳行照。

3. 開航當天不受理該航班電子信箱候補登記。

三、注意事項

1. **本電子信箱車位候補登記係指在非營業時間，無專人接聽電話時使用；若於營業時間內請來電由專人接聽受理登記。**

2. 本候補登記係指在開航當天(網路訂購已截止)，原訂車輛取消，現場釋出之車輛空位依登記順序補位。

3. 為保障候補車位權益，候補車位開票時須出示車輛行照(正本)，若行照所載之車牌號碼與候補單上所登載之車牌號碼不符合者，視為無效，不得異議。

4. 倘若當日航班因天候影響及不可抗力因素停航，當日候補登記即失效，不再順延及保留。

5. 完成候補登記後，日間航班最晚請於開航前 2 小時抵達；夜間航班最晚請於 21:30 抵達出發地售票處等候補位，不再另行通知。

6. 開始候補唱(車)號時，若唱(車)號唱名三次不到者，視同放棄候補權益，不得異議。



7. 託運車輛時請依現場作業人員指示並依相關運送規定辦理，
若無法配合，本公司得拒絕運送。



台灣航業高雄分公司
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5 日